全体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

根据2017年度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和省日常资助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1）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设站单位的相关申报推荐工作由所在地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的相关申报工作由设站单位负责。

（2）本年度申报人员的范围是 2016 年 3月31日以后进站的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其中申报江苏省日常资助资助，须为博士后科研流动站、非在职博士后研究人员。

（3）非在职博士后研究人员申报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必须同时申报省日常资助。

（4）为扩大对博士后研究人员的资助面，已经获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面上资助的人员，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一般不予重复资助。

（5）2017年度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和日常资助本年度这开展一次。本次申报工作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线上申报时间为 4月1日至 4月 25日，逾期不予补报；纸质申报材料4月26日前报研究生院，一式二份。具体申报流程可查阅江苏省博士后网（[http://bsh.jshrss.gov.cn](http://bsh.jshrss.gov.cn/)）下载专区的《江苏省博士后专项资助申报流程》。

（6）网上申报过程中，如遇注册、登陆障碍等问题，请联系技术人员。联系人：师小丽；电话： 025-52332861。

研究生院

2017.03.30